

部门整体绩效
(2024年度)

财政区划	4413	预算单位	惠州市司法局		
单位行政级别		单位类型	行政类		
财政内部机构	行政政法科	经费供给方式	财政全额供给		
主管部门	惠州市司法局				
邮政编码	516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13000071880681		
财政供给人员数量	301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2024-02-08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概述	全市司法行政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和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全省依法治省工作推进会精神，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聚焦发挥法律服务与法治保障作用，全力推进我市法治建设与司法行政工作现代化，推动更多法治资源向实体经济倾斜，护航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我市推动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司法贡献。				
预算安排金额	15201.86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387.70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	1364.16万元				
按支出性质分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或转移支付	1161.40万元		
其中：运转性支出	1364.14万元	其中：省本级安排	1029.40万元		
事业发展性支出		转移支付市县			
其他事业发展性（含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1600.2万元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	
	坚定不移强化政治统领	持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巩固主题教育成果，以实现凝心铸魂筑牢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的目标，进一步做到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	10.00	推动全系统各级党组织学原文、悟原理、谈体会。把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内法规规章以及中央、省委、市委的重要会议、重大部署、重要政策纳入党组会议事前政治学习内容，努力做到真学、真懂、真用，坚决同以习近平同志为	
	全面强化我市法治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新时代法治建设的新论述、新要求、新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县法治建设的意见》，锚定推进法治惠州建设的各项目标任务，把法治建设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	10.00	全面开展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任务情况中期评估，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推行县（区）之间结对帮扶工作机制，推动两地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资源互助，有效解决基层法治建设的痛点堵点难点，实现县（区）之间	
	加强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合理调整镇街的执法职权，确保接得住、管得好，按照谁放权、谁负责、谁管理原则，加强对镇街综合行政执法的指导和监督，提升基层执法水平。推进镇街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推动每个县（区）培育2-3个示范镇（街），按	50.00	全市行政执法主体上线一体化平台办案不少于200个，办理案件不少于10000件，继续推进广东省“粤执法”+“粤商通”非现场执法系统试点工作，并产生非现场执法案件不少于10000	
	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	规范完善市政府行政复议受理中心受理流程，拓宽复议申请渠道，推动行政复议场所、机构、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化、标准化。	60.00	经办涉及市政府行政复议、应诉等各类行政争议不少于200宗，其中行政复议案件不少于150宗，行政应诉案件不少于50宗	
	提升政府立法立规与法律顾问工作质效	主动适应我市高质量发展需求，聚焦重点领域立法，以良法促善治。科学编制市政府年度制定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计划，整体推动2024年的政府立法计划项	20.00	办理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核）及征求意见等的各类法律事务不少于200件	
	健全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提升普法宣传数字化水平，推进普法内容、形式、载体的数字化转型，增强法	80.00	全市办理法律援助案件不少于2000宗	
	强化政务宣传服务能力	进一步健全政务宣传机制，建立健全信息简报通报与激励机制，加强与主流媒体交流合作，强化全市司法行政系统政	30.00	实现我市司法行政相关宣传报道被本级媒体采纳不少于200篇，被上级部门或主流媒体采纳不少于20篇	
	强化特殊人群管理	进一步提升戒毒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水平，牢牢守住监管安全底线，提升社区	80.00	通过组织实施对特殊人群管理，实现全市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据中心归集业务数量	≥10类	≥10类
		质量指标	系统平台正常运行	≥90%	≥9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率	≥90%	≥90%
			行政应诉响应及时率	≥95%	≥95%
	时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办案成本，实现省一体化行政执法平台“全覆盖”，以信息化手段倒逼执法单位落实执法“三项制度”，提高执法效率。	平台案件办理宗数2万	平台案件办理宗数2万件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完善市政府行政复议受理中心受理流程，拓宽复议申请渠道，推动行政复议场所、机构、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化、标准化。	市政府行政复议、应诉等各类行政争议不少于200宗，其中行政复议案件不少于150宗，行政应诉案件不少于50宗	市政府行政复议、应诉等各类行政争议不少于200宗，其中行政复议案件不少于150宗，行政应诉案件不少于50宗。
			开展普法活动，健全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做实做优专业法律服务回应百姓法律需求。	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000宗	受理法律援助案件≥2000宗
			提升政府立法立规与法律顾问工作质效，为政府立法立规工作提供更细致明确的目标、健全相关规章制度和监督考核机制。	办理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核）及征求意见等的各类法律事务不少于300件	办理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核）及征求意见等的各类法律事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执法队伍业务素质和专业水平	长期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